

极目新闻记者 孙婷婷

通讯员 叶甌皓 杨睿

实习生 祁玥鑫 刘昱圻

虚拟货币的转账交易行为具有不可逆性，难以采用技术手段追回，那误转他人还能追回吗？市民李先生因操作失误，误将2万多个虚拟货币转给了网友许先生，结果对方仅同意退还部分。为了拿回虚拟货币，李先生将许先生告上了武汉市江夏区法院。经法院调解，双方各退一步，握手言和，许先生退还了7500个虚拟货币。

李先生和许先生是网友，两人因共同购买TBCC币（一种类似比特币的加密数字货币）相识。2021年11月，李先生准备给被人转币时，因操作失误，将23522个币转给了许先生。李先生说，因为之前他帮许先生买过TBCC币，手机里存了许先生的转账信息。发现问题后，李先生马上要求许先生将误转的虚拟货币全部退回。但协商之后，许先生仅返还了11000个虚拟货币。无奈之下，今年2月，李先生一纸诉状将许先生告上了武汉市江夏区法院，要求许先生退还余下虚拟货币。

受理该案后，承办法官认为虚拟货币的转账行为具有不可逆性，除非许先生本人自愿将虚拟货币返还给李先生，并进行相应操作，否则不能通过强制措施执行，因此首先考虑能否对双方开展调解工作。

随即，承办法官联系了双方。许先生表示，自己之前跟着李先生投资虚拟货币，亏了很多，所以，他把李先生误转给他的虚拟货币出售了一部分以弥补亏损，且其名下还有不少贷款、信用卡等逾期需要偿还，目前已无力尽数返还。

听了许先生的说法，再加上双方之间有过协商沟通，承办法官认为此案有一定的调解基础。法官向许先生释法明理，告知其即便双方前期有其他经济纠纷，也不应将他人误转的虚拟货币出售，并对许先生进行了批评教育。听了法官的话，许先生同意返还部分虚拟货币。法官又和李先生进行沟通，李先生主动表示愿意为自己误操作的行为作出让步。

最终，今年4月中旬，经过协商，李先生和许先生达成一致意见，许先生返还了7500个虚拟货币，并承担一半的诉讼费。随后，许先生履行了调解协议，李先生撤诉。

承办法官表示，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虚拟货币不具有与法定货币等同的法律地位，不具有法偿性，参与虚拟货币投资交易活动存在法律风险。投资交易虚拟货币，引发的损失自行承担。虚拟货币的转账交易行为也具有不可逆性，难以采用技术手段

追回。因此，市民在投资、交易虚拟货币前，应全面考虑持币面临的风险，避免财产损失。（全文化姓）

更多精彩资讯请在应用市场下载“极目新闻”客户端，未经授权请勿转载，欢迎提供新闻线索，一经采纳即付报酬。24小时报料热线027-86777777。